

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表

部门： 江门市信访局

单位：万元

预算数						决算数					
合计	因公出国 （境）费	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			公务接待 费	合计	因公出国 （境）费	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			公务接待 费
		小计	公务用车 购置费	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				小计	公务用车 购置费	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	
1	2	3	4	5	6	7	8	9	10	11	12
1.06	0.00	0.81	0.00	0.81	0.25	1.06	0.00	0.81	0.00	0.81	0.25

注：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。其中，预算数为“三公”经费全年预算数，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；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。

2024 年度江门市信访局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

支出决算情况说明

（一）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

江门市信访局 2024 年度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1.06 万元，完成预算 1.06 万元的 100%。其中：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，完成预算 0 万元的--%（基数为 0，不可比）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0.81 万元，完成预算 0.81 万元的 100%（其中：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 0 万元，完成预算 0 万元的--%；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0.81 万元，完成预算 0.81 万元的 100%）；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.25 万元，完成预算 0 万元的--%（基数为 0，不可比）。

2024 年度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等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：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，从严控制“三公”经费开支。

（二）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

2024 年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 0 万元，占 0%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.81 万元，占 76.42%；公务接待费支出 0.25 万元，占 23.58%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 0 万元。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

排出国（境）团组 0 个、累计 0 人次。

2.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.81 万元，其中：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，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。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.81 万元，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，主要用于应急保障工作。

3. 公务接待费支出 0.25 万元，主要用于日常公务接待，共接待国外、境外来访团组 0 个，来访外宾 0 人次；发生国内接待 1 次，接待人数共 19 人。主要包括：中央社会工作部调研组。